平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区、市、县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广泛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结合《平罗县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全县“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平安委办发〔2021〕16号）要求，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区、市、县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度融合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紧扣“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的主题，通过电视专题片、开展专项整治活动、问题隐患警示曝光、安全宣传咨询、问题整改、经验推广、案例警示、监督举报、知识普及、文艺作品创作、科普宣传等活动，增强各级安全意识，提升全员安全素质，压紧压实安全责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守牢守稳安全底线，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二、主要内容

2021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将于6月1日至30日在全县范围内统一开展，以“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

**1.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讲活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学习不少于1次，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理解，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的方式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专家学者深入讲的方式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特种设备微课堂”，一线人员互动讲的方式开展“安全生产在线访谈”等学习形式，持续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走深走实、入脑入心、见行见效，为平罗县经济建设又好又快的发展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2.开展“专项整治集中攻坚战”主题宣传活动**。紧密结合《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中的工作任务，开展气瓶安全专项整治集中攻坚战专题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报刊充分报道集中攻坚气瓶专项整治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注重总结宣传好的经验做法，推广工作成果。发动辖区重点企业职工开展“安全红袖章”“事故隐患大扫除”“争做安全吹哨人”行动，对事故易发多发、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点环节进行全面细致的自查自纠，强化源头治理，真正做到把风险管控挺在隐患之前，把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之前。

**3.开展好“安全生产宁夏行”活动。**结合疫情常态化防控形式，围绕“安全生产三年专项行动”、“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具有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区域行、专题行活动。通过网上行活动，加大精准宣传力度，总结推广一批先进典型和好的经验做法。深入安全生产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开展有针对性的明查暗访活动，曝光一批存在安全隐患、责任不落实、监管流于形式的反面典型，借助媒体力量监督整改。要用好“12350”举报电话，鼓励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发挥企业员工在安全生产中的监督作用，鼓励动员企业职工及家属、媒体、社会热心人士积极举报。同时，定期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以案说法的方式引起生产安全靠大家的共鸣，引导企业和一线工作人员吸取事故教训，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提高安全生产的自觉性、主动性。  
 **4.开展好“6·16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各所要在6月16日集中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发放宣传资料、设现场咨询问答台，向广大群众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气瓶安全使用常识、电梯安全使用常识等安全科普知识，扩大宣传面，提高社会参与度。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室将组织全局人员积极参与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组织开展的“回顾安全生产月20年”网上展览和“测测你的安全力”知识竞赛，并将竞赛参与情况进行上报。

**5.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教育“七进”专题行活动。**紧密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七进”宣传教育活动。进企业、进校园、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活动，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各市场监管所至少要参加一次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自救互救演练，演练要以贴近实战为目标，通过演练查摆问题，完善优化预案,督促企业加大装备物资投入,注重专业人员培养，要求企业定期组织开展应急预案、应急知识、自救互救和避险逃生技能方面的培训，并将标准规范制度上墙上网，推动企业职工熟悉标准、掌握技能、维护权益，切实提高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

三、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各所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上来，牢固树立“两个至上”的理念，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认识，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摆位，将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宁夏行”活动纳入重点工作，结合业务工作统筹推进，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细。

**（二）强化宣传，务求实效。**各市场监管所要充分利用媒体资源，拓宽宣传渠道、丰富宣传形式，充实宣传内容，开展针对性和实效性宣传，营造全社会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各所于7月1日前上报“安全生产月”小结、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和过程资料（包括活动简报、集中宣传影像资料及应急演练资料等），纸质材料签字盖章后报送至县局特设室，电子版发至刘力超OA或电子邮箱tsk3816015@163.com。